# 抵押经营合同范本(共52篇)

来源：网络 作者：清香如梦 更新时间：2024-02-24

*抵押经营合同范本1抵押人(以下简称甲方)：\_\_\_\_(本人)(妻子)姓名：\_\_\_\_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地址：\_\_\_\_\_\_\_\_\_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本人)(妻子)姓名：\_\_\_\_\_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地址：...*

**抵押经营合同范本1**

抵押人(以下简称甲方)：\_\_\_\_(本人)

(妻子)姓名：\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本人)

(妻子)姓名：\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就房屋抵押事项，经协商一致，并经土地所有权人同意，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房屋的基本情况

因为甲方经商急需现金故将自己所居住房屋，现在甲方自愿将坐落在浑江区板石镇金英村委会辖区的房屋院落(共计\_\_平方米)及其一些附属物抵押给乙方，如果逾期偿还此借款将所抵押房屋及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同时抵顶给乙方。该房屋始建于20\_\_年，房屋结构为土木结构，建筑面积\_\_平方米(其中实际建筑面积\_\_平方米)，房屋用途为\_\_；该房屋平面图见本合同附件一，该房屋附属土地平面图见附件二;(房屋所有权证号、土地使用权证号)(房地产权证号)为\_\_。该院落具体位置为：

东邻：

西邻：

南邻：

北邻：

登记长度为：\_\_米、宽度为\_\_米，面积共\_\_平米

该院落相关的附属物同时全部抵顶，附属物包括：房屋后两分的菜园一块，房屋前后的所有果树，房屋后的菜地及其后山的一块耕田一并抵顶。

第二条房屋面积的约定

本合同第一条所约定的面积为(原产权证上标明)(房地产产权登记机关实际测定)面

积与房地产产权登记机关实际测定的面积有差异的，以房地产产权登记机关实际测定面积为准。

该房屋交付抵押时，房屋实际面积与暂测面积的差别不超过暂测面积的时，房屋抵押价款保持不变。

第三条土地使用权性质。

该房屋相应的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为\_\_;土地使用权年限自20\_\_年\_\_月\_\_日至20\_\_年\_\_月\_\_日止。以划拨方式取得集体所有土地使用权的房地产转让批准文件号为\_\_;该房屋抵押后，按照有关规定，乙方无须补办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

第四条抵押价款

双方议定上述房地产及附属建筑物合计总抵押款为人民币大写

即人民币小写\_\_元。其中为房屋实际价款乙方在合同生效时一次性借给甲方此款。

甲方应在取得借款时将将该房屋交付乙方;届时该房产应无任何担保、重复抵押、房产瑕疵，无人租住、使用;无欠账，水电费、有线电视费等。

第五条付款方式。

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向甲方支付借款(人民币)\_\_万\_\_千\_\_百\_\_拾\_\_元整。甲方并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日内将该房屋及产权证、土地使用证全部交付给乙方做抵押。

第六条交付期限。

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三日内，将该房屋的产权证书交给乙方，甲方在应收到该房屋抵押全部借款之日起三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

第七条甲方逾期偿还借款的违约责任。

对甲方的逾期支付此借款乙方有权追究违约利息。自本合同规定的应付款限期之第二天起至实际付款之日止，月利息按\_\_计算。逾期超过\_\_天后，即视为甲方不履行本合同。届时，乙方有权按下述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将全部抵押的房地产转让给乙方，并按累计应付款的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甲方按累计应付款的5%向乙方支付赔偿金。

第八条甲方逾期交付房屋的违约责任。

甲方如未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期限，将该房屋交给乙方抵押，乙方有权按已支付的借款向甲方追究违约利息。按本合同第十一条规定的最后交付期限的第二天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月利息在\_\_个月内按\_\_利率计算;自第\_\_个月起，月利息则按\_\_利率计算。逾期超过\_\_个月，则视为甲方不履行本合同，乙方有权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1、终止合同，甲方按乙方累计已付款的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实际经济损失超过甲方支付的违约金时，实际经济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部分由甲方据实赔偿。

2、甲方按乙方累计已付款的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九条关于产权登记的约定。

甲方保证该房产合法、权属清楚、有合法的土地使用权。并已经取得全部共有人的一致同意。若因产权、使用权或其他产权原因而导致乙方无法正常使用，甲方愿意赔付乙方全部抵押款、房屋的改造、建造、装修等费用及土地增值部分。

合同生效后甲方有配合乙方办理相关产权证照转移义务，如因政府原因确实无法办理产权转移手续，甲方须把相关证件交乙方保存。如遇政府征地拆迁，该院落的拆迁利益(包括拆迁补偿款、回迁房等)全部归乙方所有。

第十条甲方保证在交易时该房屋没有任何纠纷

有关重复抵押债务、税、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抵押前办妥。抵押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一条本合同之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v^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第十二条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解决办法

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同意由村委会仲裁。

第十三条本合同生效期经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_\_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年\_\_\_月\_\_\_日

签于\_\_\_\_\_\_\_\_\_\_

签于\_\_\_\_\_\_\_\_\_\_

村代表意见：

村委会盖章：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抵押经营合同范本2**

抵押人(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

抵押权人(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为保护各方合法权益，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原则，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向乙方借款一事特签订本黄金抵押合同以作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条抵押财产：甲方所有的价值\_\_\_\_\_\_\_\_\_万元的黄金共\_\_\_\_\_\_\_千克。

第二条抵押担保范围：本合同担保范围限于主合同项下甲方向乙方借款总额人民币\_\_\_\_\_\_\_元。

第三条抵押黄金的保管方式和保管责任如下：抵押黄金由甲方自行保管并使用，甲方应妥善保管该抵押黄金在抵押期内负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

第四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出售和馈赠黄金。

甲方迁移、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它任何方式转移本合同项下抵押黄金的，应取得乙方书面同意。

第五条本合同项下有关的公证、登记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本合同生效后，如需延长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或者变更合同其它条款，应经抵押人同意并达成书面协议。

第七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依法处分抵押财产：

1、主合同约定的还款期限已到，借款人未依约归还本息或所延期限已到仍不能归还借款本息。

2、借款人死亡而无继承人履行合同，或者继承人放弃继承的。

3、借款人被宣告解散、破产。处理抵押物所得价款，不足以偿还贷款本息和费用的，乙方有权另行追索。价款偿还贷款本息还有余的，乙方应退还甲方。

第八条抵押权的撤销：主合同借款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归还借款本息或者提前归还借款本息的，乙方应协助甲方办理注销抵押登记。

第九条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十条违约责任

1、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由甲方保管的抵押财产，因保管不善，造成毁损，乙方由权要求恢复财产原状，或提供经乙方认可的新的抵押财产，或提前收回主合同项下贷款本息。

2、甲方违反第四条约定，擅自处分抵押财产的，其行为无效。乙方可视情况要求甲方恢复抵押财产原状或提前收回主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并可要求甲方支付贷款本息总额万分之\_\_\_\_\_\_\_\_\_\_的违约金。

3、甲方因隐瞒抵押财产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押或已经设定过抵押权等情况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给予赔偿。

4、甲、乙任何乙方违反第十二条约定，应向对方支付主合同项下贷款总额万分之\_\_\_\_\_\_\_\_\_的违约金。

5、本条所列违约金的支付方式，甲、乙双方商定如下：

第十一条双方商定的其它事项：

第十二条争议的解决方式：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乙方：

代表人：代表人：

\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抵押经营合同范本3**

1．最便宜的是上海银行无抵押贷款，利率最低可以达到银行的基准利率（无其他任何费用），而且手续各方面都很简单，无需任何抵押和担保的!

2．上海这边银行的按揭车贷利率上和银行无抵押贷款差不多，通过4S店向银行或汽车金融公司贷款的手续要简单一点，但费用高一些，客户选择银行直接贷款，手续要麻烦点，但是费用则低许多。

3．相比于第一种贷款，汽车按揭贷款优势就是利息看上去比较低有的甚至干脆宣称免息，缺点（比如指定车型，销售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格，保险捆绑销售，额外的手续费高等等）其实全部成本算下来未必低到哪里去，而且客户在全部贷款还清以前拿到的只是汽车的使用权，如果不能全额还款，那么这车还会被收回去的。

4．通过汽车贷款公司或者是4s店办汽车贷款相对来说费用是最高的，因为有一些额外费用。上海银行无抵押贷款不需要任何抵押和担保，手续简单最快当天放款，期限1-3年。

5．申请上海银行无抵押贷款需具备以下条件：具有中国国籍(不含港澳台居民)；年龄在20-60周岁；在上海生活，拥有稳定的职业；户籍不限在现单位工作满6个月，月收入3000元以上/如果申请人是企业法人或者股东则该企业必须注册且实际经营满一年。

**抵押经营合同范本4**

(甲方)贷款方(质押权人)：身份证号码：

(乙方)借款方(质押人)：身份证号码：

为维护甲乙双方利益，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原则，经协商一致，根据《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立此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1、乙方原因将自己购买的物品数量重量大于或小于1克，向甲方作质押。

2、甲、乙双方认可现在该物品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元整。

乙方向甲方借款(人民币)元整。借款用途：。

借款期限：从20年月日至20年月日止。利息：借款利息、费用：借款叁拾日(月)利息;综合费用(人民币)元整。

借款同时缴清首期(月)利息、综合费用。不足叁拾日(月)按足叁拾日(月)收取利息。

7、逾期交纳综合费用及利息按借款金额日加收1%违约金。超三十日乙方未交综合费及利息，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按规定处置质物。

8、还款方式：乙方先将借款本金、利息、综合费用一次^v^给甲方现金或将现金打进甲方帐户(卡上)，甲方归还该封存物品。

9、保证条款：乙方保证该质押物品绝非盗抢或诈骗所得，属于合法正规购买，该质押物品无任何争议，质押物品非赝品。甲方占有质押物品时应封存由乙方签字手印。如封存完好无损，甲方归还时乙方不得有任何争议。质押期间甲方如丢失或损坏质押物品，甲方需对乙方进行赔偿，赔偿金额按评估价值计算。

10、乙方保证：

(一)乙方到期不能偿还甲方的借款，甲方有权对质押物进行处理，乙方到期如数偿还了甲方的借款利息、综合费用时，甲方将质押物退还给乙方。本合同销毁，自行终止。

(二)乙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的规定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于非法活动。

(三)乙方必须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偿还甲方的借款本金、利息及综合费用。

11、违约条件：

乙方违约，甲方提前单方终止合同变该物品所得价款超过双方认定价值部分归甲方所有(违约金、赔偿金和甲方代垫的费用及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不足认定价值乙方须向甲方补齐至足以清偿借款本息及综合费用。甲方有权单方行使质押权。

12、本合同使用^v^法律、法规。诉讼管辖地为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争议期间，各方仍应继续履行未涉争议的条款。

13、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应乙方要求，甲方已经就合同条款做了相应说明，乙方对本合同所有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予以充分、准确无误的理解。

14、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以资信守。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以补充协议的方式另行约定。本合同由甲、乙签字手印后立即发生法律效力。

15、本合同附件：

1、承认书

2、本物品封存并由乙方签字

3、乙方身份证复印件

甲方(出借人、质押权人)：乙方(借款人、出质人)：

20\_年月日

签订合同和履行地点：\_\_\_\_\_\_\_\_\_\_\_

本合同共计两页

**抵押经营合同范本5**

合同编号：\_\_\_\_\_\_\_\_\_\_\_

抵押人名称：\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金融机构：\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

抵押权人名称：\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

合同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抵押人（以下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抵押权人（以下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确保\_\_\_\_\_\_\_\_年\_\_\_\_字第\_\_\_\_\_\_\_\_号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的履行，甲方愿意以自有财产作抵押。乙方经审查，同意接受甲方的财产抵押。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按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用作抵押的财产（详见抵押财产清单）；

第二条本合同项下抵押财产共作价（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万元整，抵押率为\_\_\_\_％，实际抵押额为\_\_\_\_\_\_\_\_\_万元整。

第三条甲方应妥善保管抵押物，在抵押期间应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

第四条抵押财产中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必须由甲方办理财产保险，并将保险单交乙方保存。

第五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出售和馈赠抵押财产；甲方迁移、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它任何方式转移本合同项下抵押财产的，应取得乙方书面同意。

第六条抵押财产意外毁坏的风险承担。

第七条本合同项下有关公证、保险、签定、登记、运输、保管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八条本合同生效后，如需变更合同条款，应经抵押人同意并达成书面协议。

第九条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发生分立、合并，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或分别承担本合同项下义务。甲方被宣布解散或破产，抵押财产由乙方提前处分，以所获价款优先受偿。

第十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依法定方式处分抵押财产。

A．主合同约定的还款期限已到，借款人未依约偿还借款本息或所延期限届满仍不能偿还借款本息；

B．借款人被宣告解散、破产；

C．借款人死亡而无继承人履行合同。

处理抵押财产所得价款，不足以偿还贷款本息和费用的，乙方有权另行追索；价款偿还贷款本息还有余的，乙方应退还给甲方。

第十一条主合同借款人按期偿还借款本息的，抵押权终止。经抵押登记的财产，乙方应偕同甲方到登记机关办理核销登记。

第十二条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的，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条款自然有效。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1）因甲方保管不善，造成抵押财产毁损，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恢复抵押财产原状，或提供经乙方认可的抵押财产。

（2）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规定，擅自处分抵押财产的，乙方视情况要求甲方恢复原状，并提前收回主合同项下贷款，并可要求甲方支付贷款总额\_\_\_\_\_\_\_\_\_\_\_\_％的违约金。

（3）甲方隐瞒抵押财产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押或已经设定过抵押权等情况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

（4）甲、乙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二条规定，应向对方支付主合同项下贷款总额\_\_\_\_\_\_\_\_\_\_\_\_％的违约金。

（5）本合同有效期内，未经抵押人同意，变更主合同条款或转让主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的，甲方可自行解除本合同。

第十四条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双方协商解决或经调解解决，如仍不能解决争议的，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或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五条双方商定的其它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六条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经登记后生效。

第十七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章）\_\_\_\_\_\_\_

\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日

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日

附件：抵押财产清单

抵押契约编号：

单位：（元）

企业名称：

经济性质：

地址：

电话：

抵押物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帐面价值：

抵押现值：

折扣率：

抵押：

价值：

存放地点：

保险单：

原值：

净值：

保险号码：

起止时间：

**抵押经营合同范本6**

抵押权人：

通讯地址：

电 话：

抵押人：

通讯地址：

电 话：

借款方 于 年 月 日向出借方 出具借条一份，为确保借款方按照约定履行还款义务，借款方(以下简称：抵押人)愿意以其在苏盛农机有限公司购买的机器设备向出借方作抵押。出借方(以下简称：抵押权人)经审查，同意接受抵押人的设备抵押。双方经协商一致，按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抵押物概况

1.抵押物名称：(见附件——抵押物清单)

2.抵押物总价值为 元(大写： )，用于本次抵押的担保额为 元(大写： )。

第二条 抵押担保的范围

本抵押合同担保范围为：主债权及利息、抵押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和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和抵押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为调查抵押物下落或状况而支付的调查费、运输费、必要的维修和改良费用等卖方实现债权及抵押权的一切费用)。

第三条 抵押物的使用和保管

1.抵押期间，未经抵押权人同意，抵押人不得将抵押物转让、出租、变卖、再抵押、抵偿债务、赠予或以任何形式处置。由此引起抵押权人的任何损失，由抵押人承担责任。

2.抵押人对该抵押物必须妥善保管，负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抵押权人的监督检查。对该抵押物造成的任何损坏，由抵押人承担责任。

第四条 权利义务

(一)抵押权人的权利义务：

1.抵押权人有权检查、监督抵押物的保管情况，抵押人对上述情况应完整如实地提供。

2.抵押人的行为足以使抵押物价值减少的，抵押权人有权要求抵押人停止其行为。抵押物价值减少时，抵押权人有权要求抵押人恢复抵押物的价值或者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

(二)抵押人的权利义务：

1.严格按照主合同规定时间主动履行债务。

2.抵押人在占有该抵押物期间，应遵守管理规定，按时付清该抵押物的各项管理费用，并保证在抵押期间抵押物不受抵押人破产、资产分割、转让的影响。如抵押权人发现抵押人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抵押权人通知抵押人当即改正或提前实现抵押权。

3.抵押期间，抵押物价值减少的，抵押人应当恢复抵押物的价值或提供经抵押权人认可的与减少价值相当的担保。

4.抵押人应合理使用抵押物，并负责抵押物的经营、维修、保养及有关税赋等费用。未经抵押权人同意不得将抵押物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经抵押权人同意转让、出售抵押物所得价款，应优先用于偿还债务。

5.抵押期间，抵押物发生毁损、灭失的，抵押人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同时立即通知抵押权人。抵押人由此所获得的赔偿金、补偿金等应优先用于偿还债务。

第五条 抵押权的实现

1.抵押人到期还清债务后，抵押物权消失。

2.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抵押权人未受清偿的，抵押权人有权依法就处分该抵押物的价款优先受偿。处分抵押物的价款，不足以偿还债务和费用的，抵押权人有权另行追索;超过应偿还部分的，抵押权人应退还抵押人。

上述“期限届满”包括抵押权人依照主合同的约定或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宣布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情形，包括主合同约定行使抵押权的全部情形。

3.期限届满时，抵押权人有权利立即采取包括法律措施在内的任何方式和途径停止抵押物的使用，并将抵押物转移至抵押权人或司法机关的控制之下。抵押人同意自行承担在此情况下可能发生的全部直接和间接损失，以及抵押人与任何第三方可能存在的任何合同和法律上的责任。

4. 抵押权人行使抵押权时，可以直接和抵押人协议以抵押物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抵押物。抵押权人与抵押人未就抵押权实现方式达成协议的，抵押权人可以向法院申请实现担保物权，请求人民法院拍卖、变卖抵押财产;也可以向法院起诉实现抵押权。在提出请求以及

5.除本合同约定之抵押担保外，为担保主合同的履行还设定有其他担保的，无论其他担保是人或物的担保，抵押权人均有权利首先依据本合同行使本合同确定的抵押权。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因抵押人保管不善，造成抵押物毁损，抵押权人有权要求抵押人恢复抵押物原状或提供经抵押权人认可的抵押财产。

2.抵押人擅自处分抵押物的，抵押权人视情况要求抵押人恢复原状，提前收回主合同项下的债权，并可要求抵押人支付该债权总额 %的违约金。

3.抵押人隐瞒抵押物存在共有、产权争议、被查封、被扣押或已经设定过抵押权权限等情况而给抵押权人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第七条 其他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首先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泰兴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即使主合同被确认无效，抵押人仍以抵押物对债务人应履行义务承担全部担保责任。

3.抵押人按期履行主合同的全部条款及其他所有责任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4.抵押权人提供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书面材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6.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抵押权人(签章)： 抵押人(签章)：

年 月 日 身份证号：

年 月 日

担保人：

身份证号：

年 月 日

**抵押经营合同范本7**

质权人(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

出质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

鉴于甲乙双方\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签订的《反担保—股权质押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现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双方共同协商一致达成补充协议如下：

1、《反担保—股权质押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为借款协议(编号)的从合同。

2、本补充协议与《反担保—股权质押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4、本协议自签订之日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抵押经营合同范本8**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

贷款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保证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合同中应否有保证方，应视借款方是否具有银行规定的一定比例的自有资金和适销适用的物资、财产，或者根据借贷一方或双方是否提出担保要求来确定）

借款方为进行\_\_\_\_\_\_\_\_\_\_\_\_\_\_\_\_\_\_生产（或经营活动），向贷款方申请借款，并聘请\_\_\_\_\_\_\_\_\_\_\_\_作为保证人，贷款方业已审查批准，经三方（或双方）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贷款种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借款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借款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整。

第四条借款利率：借款利息为千分之\_\_\_\_\_\_\_\_\_\_\_，利随本清，如遇国家调整利率，按新规定计算。

第五条借款和还款期限

1.借款时间共\_\_\_\_\_\_年零\_\_\_\_\_\_\_个月，自\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借款分期如下：

贷款期限

贷款时间

贷款金额

第一期

年月底前

第二期

年月底前

第三期

年月底前

2.还款分期如下：

归还期限

还款时间

还款金额

还款时的利率

第一期

年月底前

第二期

年月底前

第三期

年月底前

第六条还款资金来源及还款方式

**抵押经营合同范本9**

债权人(以下简称甲方)：

债务人(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急需一笔资金做油漆玻璃投资，需向甲方借款。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在乙方以其房产证(以下简称乙方抵押物)，作为借款抵押物抵押给甲方的条件下，由甲方提供双方商定的借款额给乙方。为此，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借款内容

1、借款总金额：十万元整。

2、借款用途：本借款用于油漆玻璃投资的需要，不作为其他非法使用。

3、借款期限：时间为一年，即自\_\_起，至\_\_止。

4、借款利息：月息为2分，一年利息为二万四千元整。

乙方保证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限内按期主动还本付息。

第二条 抵押物事项

1、抵押物名称：房屋产权证(证号： )

2、抵押物价值：乙方房产证经双方议定估价为\_\_元。

3、抵押期限：自本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乙方还清甲方与本合同有关的全部借款本息为止。

第三条 甲乙双方的义务

(一)甲方的义务：

1、对乙方交来抵押物契据证件要妥善保管，不得遗失、损毁。

2、在乙方到期还清借款后，将抵押物的全部契据、证件完整交还乙方。

(二) 乙方的义务：

1、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主动还本付息。

2、保证在抵押期间抵押物不受乙方破产、资产分割、转让的影响。如甲方发现乙方抵押物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甲方通知乙方当即改正或可终止本合同借款，并追偿已借出的全部借款本息。

3、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抵押物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如因本身责任不按合同规定支付借款，给甲方造成经济上的损失，乙方应负责违约责任。

2、乙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超过六个月，甲方亦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拍卖抵押物，用于抵偿借款本息，若有不足抵偿部分，甲方仍有权向乙方追偿。直至乙方还清甲方全部借款本息为止。

第五条 其他规定

1、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停止合同并收回相应借款及利息。

(1)乙方向甲方提供情况和各项资料不真实。

(2)乙方与第三者发生诉讼，无力向甲方偿付借款本息。

(3)乙方的资产总额不足抵偿其负债总额。

2、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或本合同中的某一项条款，须在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双方达成协议前，本合同中的各项条款仍然有效。

3、甲乙双方提供的借款凭证，及与合同有关的其他书面材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遵守^v^的法律、法规，若发生争议：

1、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

2、协商不成，请有关部门调解。

3、调解不成，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_\_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身份证号码：

订立时间

**抵押经营合同范本10**

甲方：（债务人）

乙方：（债权人）

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_住房一套用于抵押借款\_\_\_\_\_\_\_\_\_\_\_元。为确保房屋抵押后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得到有效履行，特定立协议如下：

一、经与协商，同意将该住房用于抵押借款\_\_\_\_\_\_\_\_\_\_\_\_万元，抵押期间不再产生利息及其它费用。

二、抵押期限为一年，即\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抵押的房屋将办理他权手续给乙方，但乙方在一年抵押期内不得过户。在一年内还清借款后，甲方立即与乙方到市房管局办理解除他权手续，房屋所有权仍归原房主所有。

三、一年内甲方仍入住该房屋，入住期内不产生租金和其它任何费用。且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和借口打扰其正常生活。如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

四、一年内未还清借款，乙方有权自行对该房屋进行过户，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和借口阻止其过户，如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甲方全部承担。

五、此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六、此协议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七、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在场人一份，公证机关备案一份。

甲方：（债务人）

乙方：（债权人）

\_\_\_\_年\_\_\_\_月\_\_\_\_日

**抵押经营合同范本11**

借款人(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人(即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

抵押人(以下简称丙方)：

根据《^v^合同法》、《^v^担保法》、《^v^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借款合同条例》和《城市房地产抵押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借款事宜签订如下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方向乙方借款人民币计(小写)5000000元整，(大写)伍佰万元整;上述借款项用于经营周转。

第二条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向乙方借款期限为叁月，自xx年1月21日至xx年4月xx年1月21日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的资金，提供方式为下述第贰种方式：

1、 现金交付;

2、 银行转帐;

3、 其它方式： 。

第三条 甲、乙双方约定：上述借款的年息为 ，折合月息为 ，自甲方借款之日起计息，但不计算复利。如遇国家对利息作政策调整，双方对本合同约定的借款利息采取下述第 种方式：

1、仍按本合同约定的利息执行，不作调整;

2、对本合同约定的利息作调整，调整的标准为： 。

第四条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还款方式采用下述第壹种还款方式：

1、一次性还款方式;

2、每月等额还款方式，每月还款 元整;

3、其他方式： 。

第五条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向乙方借款必须向乙方提供房产抵押作为履行还款义务的担保。如甲方以自有的房产作抵押担保，则本合同所指的抵押人即为甲方;如甲方以第三人拥有的房产作抵押担保，则本合同所指的抵押人即为丙方。

第六条 抵押房产的具体状况为：

1、房屋所有权人：

2、房屋座落：详见清单

3、房屋所有权证号：详见清单，房屋共有权证号：无，土地使用证号：详见清单;

4、房屋建筑面积：详见清单。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上述房产抵押时，房屋所有权和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同时抵押。

第七条 甲、乙、丙叁方同意，上述房产抵押担保的范围为：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抵押权的费用。

第八条 本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就是指由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向乙方的借款期限，债务履行期限为 月，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第九条 房产抵押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项下的房产价值(人民币)计(小写)5000000元整，(大写)计伍佰万元整。

第十条 抵押人与抵押权人双方约定，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三日内共同至杭州市房产管理局房地产交易所申请办理本合同项下的房产抵押权登记，在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了还款义务之日起十五日内共同申请办理房产抵押权注销登记;如经甲、乙、丙叁方协商一致变更本合同的，抵押双方当事人在签订变更协议后之日起五日内共同至杭州市房产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房产抵押权变更登记，双方应当相互协助并保证各自的手续证照齐全。

第十一条 甲、乙、丙叁方同意就上述抵押房产的占用管理人、占用管理方式、占用管理责任、意外损毁和灭失的法律责任及押权灭失的条件进行约定：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上述抵押房产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

第十二条 甲、乙、丙三方必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合同的约定全面、准确地履行义务，如有违约者，叁方约定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l、甲方保证按本合同的约定使用所借款项，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履行还款义务，如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使用、归还所借款项义务，甲方承担下列违约责任：1上述抵押房产归乙方所有。2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费用如诉讼费和律师代理费等。

2、乙方必须保证于xx年1月21日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的借款，如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向甲方提供贷款，乙方承担下列违约责任：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费用如诉讼费和律师代理费等。

3.丙方必须以自己合法拥有的房产为甲方借款依法承担抵押报保责任，否则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

甲、乙、丙叁方在本合同中对违约责任未作约定的从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第十三条 甲、乙、丙叁方因履行本合同或者处分抵押房产发生争议的，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丙叁方同意按照下述第 2 种方式解决：

1、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杭州市 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项，按照国家、省和本市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执行。

第十五条本合同经甲、乙、丙叁方签章后成立。

第十六条 其他需要约定的事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三日内共同至杭州市房产管理局房地产交易所申请办理本合同项下的房产抵押权登记后，乙方向甲方交付借款资金。

第十七条 强制执行公证：本合同应当办理强制执行债权文书公证，费用由甲方负担。各方同意如果甲方到期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偿还本金、利息和违约金义务，乙方有权直接向拱墅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拍卖或变卖抵押物优先受偿，甲方和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异议。

第十八条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丙叁方各执一份，杭州市房产管理部门存档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签订地点为杭州市 ，受签订地法院管辖。 甲、乙、丙叁方自愿签署本合同，并对本合同所有条款(包括权利、义务和责任条款)的法律意义均有准确无误的理解。甲、乙、丙叁方保证本合同的真实性、合法性，并愿意对因本合同条款不实引起的所有法律后果承担全部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甲方(签章)：

身份证号：

**抵押经营合同范本12**

根据《^v^担保法》、《典当管理办法》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及其相关规定，甲方向乙方申请办理典当事宜，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典当金额及费用

一、 甲方同意在办理完房地产抵押合同登记及乙方交付该房地产给甲方后，给予乙方当金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_\_\_元整，￥ 元。

二、与本合同及本合同项下抵押房产有关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评估费、抵押登记费、公证费等费用)，均由乙方支付或承担。

第二条 典当期限

一、典当期限自\_\_\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二、当金支付日以当票所记载的实际发放日为准，若实际发放日迟于前款记载的发放日，则典当到期日相应顺延。

三、若甲方根据本合同第九条第二项约定的情形，提前收当，则视为典当已到期。

四、若甲方同意乙方办理续当，典当期限到期日相应顺延，以续当凭证上记载的到期日 为准。

第三条 典当利率及综合费率

一、 借款月利率： ‰，月综合费率： ‰，合计：每月 ‰。

二、 本合同所约定的利率和综合费率不受本合同典当期限限制，乙方必须按时交纳利息和综合费用直至清偿完所有债务为止。

三、 经甲方同意，乙方提前归还借款的，按合同约定的利率和综合费率及实际用款月度计算利息和综合费用。

四、 乙方按以下方式交纳利息和综合费用( 1 )。

1、综合费用在当金支付前一次性支付;

2、利息按月支付，即每月 日前支付上月利息;

五、当期在5日内的，利息和综合费用按5日计算;当期在10日内的，利息和综合费用按半个月计算;当期在10日以上的(包括10日)，利息和综合费用按整月计算。如乙方未能履行此约定，甲方有权单方提前终止合同(含当票)并向乙方追索借款本金、利息、综合费用及违约金。

六、 超期交纳利息、综合费用或超期还款的，除正常交纳利息和综合费用外，每日按借款金额的 加收违约金。

七、 本合同项下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综合费用和可能发生的违约金、律师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对乙方提供的作抵押的房地产均具有优先受偿权。

第四条 当物

抵押房地产类别：面积： 有效证件：所有权证号码： 号。 土地座落： 。 抵押部位：全部。

当物估价金额： 万元整。

抵押期限： 个月(与当期相同)。

第五条 担保合同

编号为 号的《抵押担保合同》为当票和本合同的从属合同，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六条 赎当

一、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到期日偿还当金及利息。

二、在典当期限内，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提前赎当。若典当期限不满5日的按5日计收利息。

三、乙方超过典当期限或续当期限赎当的，为逾期赎当。若逾期赎当，乙方除需偿还当金本息外，还应根据逾期天数，补交逾期的当金利息、综合费用和违约金。

第七条 续当

一、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续当。续当应在典当期满前5 日内办理。

二、乙方办理续当时，必须先结清前期的利息和缴纳本期续当的综合费用。

三、办理续当时，甲方应与乙方签订续当凭证，在续当凭证上载明乙方名称、续当金额、期限、利率及综合费率等要素，并由双方签名盖章，方为有效。该续当凭证作为当票和本合同的补充，当票和本合同继续有效，但续当不得超过3次。

第八条 绝当

一、典当期限或者续当期限届满后5日内，乙方既不赎当也不续当的，为绝当。

二、根据《^v^担保法》、《典当行管理办法》和《城市房地产抵押管理办法》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出现绝当时，甲方有权选择下列方式行使权利：

(一)当物估价金额不足3万元的，甲方可以自行变卖或者折价处理，不足部分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

(二)当物估价金额在3万元以上的，甲方可选择按照双方约定的当物估价金额委托拍卖行进行拍卖。拍卖起价为当物估价金额下降10%，若不能卖出，可连续以上一次拍卖价下降 %的标准继续拍卖，直到卖出为止。甲方以拍卖该抵押物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优先受偿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综合费用、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三)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发生下列任一情况，即构成违约：

(一) 乙方未按甲方要求提供真实的证件、证明等资料;

(二) 乙方提供的当物存在经济纠纷或权利瑕疵等;

(三) 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以及本合司其他条款的约定。

二、违约发生后，甲方有权选择采取下列一项或多项措施;

(一)限期改正：

(二) 解除典当合同(含当票)，要求乙方提前清偿未到期的典当本金、利违约金息、及有关费用。

(三) 解除典当合同(含当票)，直接委托拍卖行对当物进行拍卖。从拍卖收入中扣除包括但不仅限于拍卖费用、当金、利息、综合费用、律师代理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第十条 其他

一、在乙方未偿还借款前，乙方(抵押人)负责抵押房地产的维修，不得转让、出租、出售、拆动或损坏，保证抵押房地产的完好无损。

二、抵押物的相关证明手续他项权证，房产、土地证由甲方保存。

三、抵押期间，如果抵押房地产因故价值减少，乙方(抵押人)应在抵押房地产价值减少情况发生后十天内向甲方增补同减少的价值相当的财产抵押、质押。否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提前按照本合同第九条第二款规定的方式处理。 。

五、 本合同经有权部门抵押登记后生效。

六、 本合同未尽事项，按国家法律及国家商务部、^v^颁布的《典当管理办法》执行。

七、本合同作为当票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当户到期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本合同义务，愿意接受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抵押经营合同范本13**

抵押权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邮码：\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

抵押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邮码：\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

抵押物业地址：\_\_\_\_\_\_\_\_\_\_\_\_邮码：\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抵押权益之房产买卖合同：购房\_\_\_\_字第\_\_\_\_\_\_\_\_号

抵押权人与抵押人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会同担保人签定本房屋抵押(下称合约)抵押人(即借款人)同意以其与担保人于\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签订的房产买卖合同(即抵押权益之房产买卖合同)的全部权益抵押于抵押权人，并同意该房产买卖合同项下的房产物业(即抵押物业)，在售房单位发出入住通知书(收楼纸)后，立即办理房产抵押手续，以该物业抵押于抵押权人，赋予抵押权人以第一优先抵押权，并愿意履行本合约全部条款。抵押权人(即贷款人)同意接受抵押人以上述房产买卖合同的全部权益及房产买卖合同项下房产物业，作为本合约项下贷款的抵押物，并接受担保人承担本合约项下贷款的担保责任，抵押权人向抵押人提供一定期抵押贷款，作为抵押人购置抵押物业的部分楼款。经三方协商，特定立本合约，应予遵照履行。

在此贷款合约内，除合约内另行定义外，下列名词的定义如下：

营业日：指抵押权人公开营业的日子。

欠款：抵押人欠抵押权人的一切款项，包括本金，利息及其他有关费用。

房产买卖合同之全部权益：指抵押人(即购房业主)与担保人签订的房产买卖合同内所应拥有的全部权益。

房产物业建筑期：售房单位发出入住通知书日期之前，视为房产物业建筑期。

一、贷款金额：人民币\_\_\_\_元;

所有已归还(包括提前归还)的款项，不得再行提取。

二、抵押人在此不可撤销地授权抵押权人将上述贷款金额全数以抵押人购楼款名义，存入售房单位账户。

贷款期限为\_\_\_\_\_\_\_\_年，由抵押权人贷出款项日起计。期满时抵押人应将贷款本息全部清还，但在期限内，如抵押人发生违约行为，抵押权人可据实际情况，随时通知抵押人归还或停止支付或减少贷款金额，抵押人当即履行。

一、贷款利率按\_\_\_\_\_\_\_\_银行贷款最优惠利率加\_\_\_\_\_\_\_\_厘(年息)计算。

二、上述之优惠利率将随市场情况浮动，利率一经公布调整后，立即生效，抵押权人仍保留随时调整贷款利率的权利。

三、本合约项下之贷款利率，按贷款日利率或根据抵押权人书面通知按市场情况而调整的利率。

四、合约有效期内，按日贷款余额累计利息，每年以365天计日。

五、贷款利率如有调整时，由抵押权人以书面通知抵押人调整后的利率。

一、本房屋抵押借款合同范本项下贷款本金及其相应利息，抵押人应分\_\_\_\_期，自款项贷出日计，按月清还借款本息，每期应缴付金额(包括因利率调整带来的应缴金额改变)，由抵押权人以书面通知抵押人，如还款日不是营业日，则该分期付款额须于还款日起延次一个营业日缴交。

二、抵押权人有权调整及更改每期应付金额或还款期数。

三、抵押人必须在\_\_\_\_\_\_\_\_银行开立存款账户，对与本抵押贷款有关的本息和一切费用，要照付该账户，若因此而引致该账户发生透支或透支增加，概由抵押人承担偿还责任。

四、所有应付予抵押权人的款项，应送\_\_\_\_\_\_\_\_银行。

五、抵押人不能从中抵扣、反索任何款项。如果在中国现时或将来有关法律规范下，不得不抵扣或反索任何款项(包括税款)，则抵押人得即向抵押权人补偿额外款项，致使抵押权人所得，相当于在无需反索的情况所应得不折不扣的款项。

一、每月分期付款应缴的金额，应按照规定期数及日期摊还;尚有逾期欠交期款等情况，抵押人必须立即补付期款及逾期利息，逾期利息的利率由抵押权人决定，按月息2%至5%幅度计收。

二、抵押人如逾期还款，除缴付逾期利息外，抵押权人有权在原利率基础上，向抵押人加收20%至50%的罚息。

三、抵押人须按照上述指定利率，照付逾期未付款项的利息，直至款项结清为止，无论在裁判确定之前或之后，此项利息均按日累积计算。

一、在征得抵押权人同意的条件下，抵押人可按下列规定，办理提前还款手续：

1.抵押人可在每月的分期还款日，提前部分或全部偿还实贷款额，每次提前偿还金额不少于\_\_\_\_\_\_\_\_万元整的倍数;所提前偿还的款额，将按例序渐次减低原贷款额。

2.抵押人必须在预定提前还款日一个月前给抵押权人一个书面通知，该通知一经发出，即不可撤销。

3.抵押人自愿提早缴付本合约规定的部分或全部款项，抵押人应予抵押权人相等于该部分或全部款项一个月利息的补偿金。

二、抵押人和担保人同意，在发生下列所述任何情况时，抵押权人有权要求抵押人立即提前清还部分或全部实际贷款额，或立即追计担保人：

1.抵押人及/或担保人违反本合约任何条款。

2.抵押人及/或担保人本身对外的借款、担保、赔偿、承诺或其他借债责任，因：

A.违约被勒令提前偿还;

B.到期而不能如期偿还。

3.抵押人及/或担保人本身发生病变(包括精神不健全)死亡、合并、收购、重组、或因法院或政府机关或任何决意通过要解散、清盘、破产、关闭或指定接管人或信托人等去处理所有或大部分其所属之财产。

4.抵押人及/或担保人被扣押令或禁止令等威胁，要对具不动产、物业或财产等有不利影响，而该等威胁又不能在发生后30天内完满解除。

5.抵押人及/或担保人不能偿还一般债权人的欠债，在清盘、倒闭时不能清偿债项或将要停止营业。

6.如抵押人及/或担保人因在中国法律规范下，变得不合法或不可能继续履行本合约所应负责任。

7.如抵押人及/或担保人因业务上经营前景或其所拥有财产出现不利变化，而严重影响其履行本合约所负责任的能力。

8.抵押人及/或担保人财产全部或任何重要关键部分被没收征用，被强制性收购(不论是否有价收购)，或遭到损毁破环。

9.抵押人没有事先得到抵押权人书面同意而擅自更改其股权结构。

10.抵押人舍弃该抵押房产。

如发觉上述任何事项或可能导致上述事项的事故已经发生，抵押人及/或担保人应立即书面通知抵押权人，除非上述事项在抵押权人得知时已获得完满解决，否则抵押权人可在该等事项发生后任何时间，以任何形式处分抵押物或根据本合同内第十三条担保人及担保人责任条款第一条第二点的担保期限内追付担保人。抵押权人于运用上述权力及权利时，而令担保人及/或抵押人受到不能控制的损失，抵押权人概不负责。

一、抵押人应按贷款金额缴付手续费5，在贷款日一次付清，并必须绝对真实地提供本合约涉及的一切资料;若在签约后，发现抵押人所提供的资料与事实不符，抵押权人有权立即收回该笔贷款及利息，并对依约所收手续费，不予退还。

二、抵押贷款文件费，抵押人在贷款日一次过付\_\_\_\_\_\_\_\_币\_\_\_\_\_\_\_\_元整。

三、公证费用及抵押登记费用：有关本合约所涉及的公证及抵押登记等费用，全部由抵押人负责支付。

四、抵押人如不依约清付本合约内规定的一切款项，引致抵押权人催收，或因为任何原因，使抵押权人决定通过任何途径或方式追索，一切因此引起的费用(如处理押品的各种手续费、管理费、各种保险费等)概由抵押人负责偿还，并由各项费用确实支付之日起到收到之日止，同样按日累积计算逾期利息。

一、抵押人填具房产抵押贷款申请表;该申请表须经担保人确认。

二、抵押人提供购置抵押物的购房合约。

三、以抵押人名义，向抵押权人指定或认可的保险公司投保不少于重新购置抵押物金额的全险;保险单须过户\_\_\_\_

银行，并交由该行保管。

四、本合约由抵押人、抵押权人、担保人各方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

五、本合约须由\_\_\_\_\_\_\_\_公证机关公证。

一、本合约项下的房产抵押是指：

1.房产物业建筑期内抵押人的权益抵押：

(1)是指抵押人(即购房业主)与\_\_\_\_\_\_\_\_(即售房单位)签订并经\_\_\_\_\_\_\_\_市公证处公证的房产买卖合同中，由抵押人将依据该购房合约其所应拥有的权益，以优先第一地位抵押于抵押权人;如因抵押人或担保人未能履行还款责任或担保义务，抵押权人即可取得抵押人在该房产买卖合同内的全部权益，以清偿所有欠款;

(2)该抵押权益之房产买卖合同须交由抵押权人保管。

2.抵押房产物业：

(1)是指抵押人(即购房业主)与\_\_\_\_\_\_\_\_(即售房单位)签订的房产买卖合同中，抵押人购买的已建成(即可交付使用)的抵押房产物业(资料详见附表);

(2)抵押人须将上述第2项(1)点之抵押房产列在本合约的附表二内，以优先第一地位抵押予抵押权人作为所欠债务的押品;

(3)抵押人(即购房业主)现授权抵押权人在接获担保人(售房单位)发出的入住通知书后，即代其向\_\_\_\_\_\_\_\_市房产管理机关申领房产权证书，并办理抵押登记手续。

二、抵押房产物业的保险：

1.抵押人须在规定时间内，到抵押权人指定的保险公司并按抵押权人指定的险种投保，保险标的为上述抵押房产，投保金额不少于重新购置抵押房产金额的全险，在贷款本息还清之前，抵押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中断保险，如抵押人中断保险，抵押权人有权代为投保，一切费用由抵押人负责支付;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损失，抵押人须无条件全部偿还抵押权人，抵押权人有权向抵押人索偿。

2.抵押人须在规定时间内，将保险单过户于抵押权人。保险单不得附有任何有损于抵押权人权益和权力的限制条件，或任何不负责赔偿的金额。

3.保险单正本由抵押权人执管，并由抵押人向抵押权人支付保管费。

4.抵押人不可撤销地授权抵押权人为其代表人，按受保险赔偿金，并不可撤销地授权抵押权人为该赔偿金的支配人;此项授权非经抵押权人书面同意不可撤销。

5.若上述保险赔偿金额数，不足以赔付抵押人所欠抵押权人的欠款时，抵押权人有权向抵押人及/或担保人追偿，直至抵押人清还所欠款项。

6.倘该房产在本合约有效期内受到损坏，而保险公司认为修理损坏部分符合经济原则者，则保单项下赔偿金将用于修理损坏部分。

三、抵押房产物业登记

1.物业建筑期的购房权益抵押：向房产管理机关办理抵押备案。抵押人房产买卖合同及由售房单位出具的已缴清楼价款证明书等交由抵押权人收执和保管。

2物业建成入住即办理房产物业抵押登记，抵押物业的《房产权证书》交由抵押权人收执和保管，登记费用由抵押人支付。

四、抵押解除

1.一旦抵押人依时清还抵押权人一切款项，并履行合约全部条款及其他所有义务后，抵押权人须在抵押人要求及承担有关费用的情况下，解除在抵押合约中对有关抵押房产的抵押权益，并退回抵押物业的《房产权证书》及《房产买卖合同》。

2.抵押人在履行上述第1点条款下，由抵押权人具函\_\_\_\_\_\_\_\_市房产管理机关，并将房产权证书交于抵押人向\_\_\_\_\_\_\_\_市房产管理机关办理抵押物的抵押登记注销手续。

五、抵押物的处分

1.抵押人如不支付本合约规定的任何款项或不遵守本合约各项明文规定的条款或发生任何违约事项时，抵押权人可以立刻进入及享用该楼宇的全部或收取租金和收益;或以抵押权人认为合适的售价或租金及年期，售出或租出该房产的全部或部分及收取租金和收益。抵押权人可雇用接管人或代理人处理上述事宜，而其工资或报酬则由抵押人负责。该接管人或代理人将被当作抵押人的代理人，而抵押人须完全负责此接管人或代理人的作为及失职之责。

2.获委任的接管人得享有以下权利：

(1)要求住客缴交租金或住用费及发出有效的租单及收据，并有权以诉讼、控告、扣押或其他方式追付欠租或住用费;此等要求，收据或追付事宜，将以抵押人或抵押权人名义而发出，而付款人将不需要问及接管人是否有权力行事;

(2)接管人可依据抵押权人的书面通知而将其所收到的款项，投保于该房产的全部或部分及其内部附着物及室内装修。

3.抵押权人依照第十一条第五项条款不需要征询抵押人或其他人士同意，有权将该房产全部或部分，按法律有关规定处分，抵押权人有权签署有关该房产买卖的文件及契约，及取销该项买卖，而一切因此而引起的损失，抵押人不须负责。

4.抵押权人可于下列情形运用其处分该房产的权力：

(1)抵押权人给予抵押人通知，要求还款(不论届期与否)而抵押人一个月内未能遵守该项通知全数偿还给抵押权人;

(2)抵押人逾期30天仍未清缴全部应付款项;

(3)抵押人违反此合约之任何条款;

(4)抵押人系个人而遭遇破产，或经法院下令监管财产;或抵押人为公司组织而被解散或清盘;

(5)抵押人的任何财产遭受或可能遭受扣押或没收;

(6)抵押人舍弃该房产。

5.当抵押权人依照上述权力而出售该房产予买主时，买主不须查询有关上述之事宜，亦不需理会抵押人是否欠抵押权人债项或该买卖是否不当。即使该买卖有任何不妥或不规则之处，对买主而言，该买卖仍然当做有效及抵押人有权将该房产售给买主。

6.抵押权人有权发出收条或租单予买主或租客，而买主及住客不须理会抵押权人收到该笔款项或租金的运用，倘由于该款项或租金的不妥善运用招致损失，概与买主及租客无关。

7.抵押权人或按第五(2)条款委派接管人或代理人，须将由出租或出售该房产所得的款项，按下列次序处理。

(1)用以偿付因出租或出售该房产而支出的一切费用(包括缴付接管人或代理人的费用及报酬);

(2)用以扣缴所欠的一切税款及抵押人根据此合约一切应付的费用及杂费(包括保险费及修补该房产的费用);

(3)用以扣还抵押人所欠贷款及应付利息，扣除上述款项后，如有余款，抵押权人须将余款交付抵押人或其他有权收取的人，出售该房产所得价款，如不够偿还抵押人所欠一切款项及利息，抵押权人有权另行追索抵押人及/或担保人。

8.抵押权人于运用其权力及权利时，而令抵押人受到不能控制的损失，抵押权人概不负责。

9.抵押权人可以书面发出还款要求或其他要求，或有关抵押房产所需的通知书，该书面通知可以邮递方式寄往抵押人最后所报的住宅或办公地址或投留在该房产内，而该要求或通知书将被认为于发信或投留之后7天生效。

抵押人

**抵押经营合同范本14**

抵押人(借款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抵押权人(贷款人)： 银行\_\_\_\_\_\_\_分行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v^民法通则》、《^v^经济合同法》以及交通银行有关业务办法的规定，抵押人和抵押权人在\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双方签订的《房产抵押贷款合同》(以下称“贷款合同”)，特签订本抵押协议书(以下称“协议书”)。

>一、抵押物和抵押登记

1.释义：

(1)期房--指尚在建造中的商品房，抵押人在给付定金或预售金后，已与房产商签订了《预购房屋合同》并经公证机关公证，依法取得了商品房预购权。

(2)现房--指已竣工的商品房，抵押人在给付定金后，已与房产商签订了《房屋买卖契约》依法取得了商品房购买权。

2.抵押权：

本项抵押物为抵押人向\_\_\_\_\_\_\_\_\_\_\_\_\_\_(房产商) 购买的位于

\_\_\_\_\_\_\_处的建筑面积为\_\_\_\_\_\_\_平方米的\_\_\_\_\_\_\_。该房产建筑平方米销售价为\_\_\_\_\_\_\_元，共\_\_\_\_\_\_\_元。抵押人已于\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与房产商签订了\_\_\_\_\_\_\_，并据此向抵押权人办理抵押。

3.抵押登记：

抵押人应将《预购房屋合同》的全部权益抵押给抵押权人，并到房产管理局办妥抵押登记手续。当房屋竣工交付使用，抵押人授权房产商将“房屋峻工书”送至抵押权人，并委托抵押权人或抵押权人指定的机构代理向房产管理部门领取《房屋所有权证》，并办妥房屋所有权抵押登记手续。《房屋所有权证》由抵押权人执管。

4.办理《房屋所有权证》《房屋土地使用权》所需的费用均由抵押人承担。

5.抵押人在此确认，无论何种原因导致抵押人不能领取《房屋所有权证》和《土地使用证》，抵押权人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可立即向抵押人索偿全部欠款。

>二、抵押人陈述与保证

1.抵押人提供的抵押物系抵押人合法拥有和实际存在的。在本协议有效期内，抵押人保证抵押物的安全和完整无缺，并同意随时接受抵押权人的监督检查。

2.抵押人保证其提供抵押物作抵押的行为合法、有效。

3.抵押人所提供的抵押物没有向任何第三者抵押或转让，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不擅自将抵押物出租、出售、转让、赠与、托管、再抵押、重大改装增补或以其它方式处置抵押物。

4.抵押人再此确认抵押权人有如下权利：在抵押人未还清“贷款合同”项下全部贷款本金、利息和有关费用之前，抵押权人有权不需获得抵押人的同意而将本协议下抵押权人的全部权利转让给第三者。

5.上述各项陈述和保证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始终真实、有效。

>三、抵押物的使用和检查

1.本协议项下的抵押房产由抵押人使用，抵押人对所使用的房产应负保护和管理的责任并按时缴付因使用该房产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抵押权人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对抵押房产检查，抵押人应提供一切便利。

>四、保险

1.抵押人须按抵押权人所规定的时间和指定的险种到抵押权人指定的保险公司办妥抵押物的保险手续。投保金额不得抵于抵押物的总价值，投保期应长于贷款期1-3个月，保险单正本必须注明抵押权人为第一受益人。

2.在贷款没有还清之前，抵押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中断保险，如抵押人中断保险，抵押权人有权代为投保，一切费用及利息均由抵押人支付，抵押权人有权向抵押人追索。

3.如抵押物发生意外毁损，灭失，保险公司依法不予赔偿或所赔偿的金额不足以偿还抵押人所欠抵押权人的款项时，抵押权人有权要求抵押人提供抵押权人所认可的抵押物予以补足，否则，抵押人须提前偿还全部欠款>。

>五、抵押解除

抵押人还清欠抵押权人的一切款项，方可办理抵押注销手续，抵押权人将执管的有关凭证和文件退还给抵押人。

六、抵押权的行使

1.按照“贷款合同”第十一条的规定，当抵押人发生违约事件时，抵押人在抵押权人发出归还欠款的书面通知六十天后，仍不履行还款义务，抵押权人有权对抵押物加以处置。

2.抵押权人有权委托有关机构进行拍卖、出售、出租部分或全部抵押物。出售出租所得款项用于还本付息。如有结余，退还给抵押人，不足清偿债务时，其不足部分应由抵押人继续负责清偿，直至全部偿清为止。

3.抵押权人有权行使上述抵押物处理方式之外的其它合法的处理方式。

七、适用法律及其他

1.本协议适用^v^的法律，并按其解释。

2.本协议是《贷款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贷款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抵押人：\_\_\_\_\_\_\_\_\_\_\_\_\_\_

抵押权人：\_\_\_\_\_\_\_\_\_\_\_\_\_\_

签字日期：\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

见证律师：\_\_\_\_\_\_\_\_\_\_\_\_\_\_

签字日期：\_\_\_\_\_\_\_\_\_\_\_\_\_\_

见证日期：\_\_\_\_\_\_\_\_\_\_\_\_\_\_

签字地点：\_\_\_\_\_\_\_\_\_\_\_\_\_\_

**抵押经营合同范本15**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

抵押人（下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抵押权人（下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债务人\_\_\_\_\_\_\_\_\_\_\_\_\_\_\_\_\_与乙方于\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下称主合同），为保障乙方在主合同项下享有的债权得以实现，甲方自愿以其有权处分的房地产为债务人履行主合同向乙方作抵押但保。甲乙方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抵押合同。

第一条本合同设定抵押的房地产如下：房地产区坐落房地产房屋结构名称房屋所有权证号预售合同备案号建筑总面积（平方米）用地总面积摊土地面积权证号（平方米）（平方米）建筑总楼层抵押楼层使用性质东：房地产状况四至西：以下栏目仅供在建工程填写《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已交纳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已投入工程款施工进度及工程竣工日期已完成工作量和工程量北：南：抵押房产面积（平方米）抵押房产分土地使用所有权人小区街（路）号（附号）栋单元楼号

第二条本合同担保的主债权种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币种：\_\_\_\_\_\_\_\_\_\_\_\_\_\_；数额：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_\_\_\_元。债务履行期限：自\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三条抵押房地产的价值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抵押房地产由甲方占用与管理。甲方在抵押期间对抵押房地产承担维修养护义务，负责抵押房地产的安全与完好，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监督。如抵押房地产人为毁损、灭失以及发生其他使抵押房地产价值减损的情况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修复抵押房地产，或在\_\_\_\_\_天内重新提供相应的经乙方认可的其他等值抵押物。

第五条本合同抵押担保范围为乙方主债权\_\_\_\_\_\_\_\_\_\_\_\_\_\_\_万元，占主债权\_\_\_\_%，及由此产生的附属债权。

第六条本合同抵押期限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约定：

1、自抵押登记之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2、不作约定。

第七条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押登记。天内，由甲乙双方共同到该房产管理登记机关办理抵押登记。

第八条抵押期间，抵押房地产被拆迁改造时，甲方必须及时书面告知乙方，并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执行：

1、重新设定抵押房地产，变更抵押合同，甲乙双方共同到登记机关办理变更抵押登记手续；

2、甲方以拆迁受偿价款偿付乙方在本合同担保范围内的主债权及附属债权。

第九条抵押房地产的转让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执行：

1、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抵押的房地产全部或部分进行转让、抵偿第三方债务、赠与或以其他方式处置；

2、甲方将抵押的房地产全部或部分进行转让时，应通知乙方并告知受让人转让房地产已经抵押的情况，转让价款须交乙方指定的机构提存。

第十条抵押房地产的再抵押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执行：

1、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抵押房地产再进行抵押；

2、甲方将抵押房地产余额部分再次抵押时，应通知乙方并告知新抵押权人抵押房地产已经抵押的情况，但所担保债权不得超出余额部分的\_\_\_\_%。

第十一条抵押房地产的出租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执行：

1、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抵押房地产对外出租；

2、甲方出租抵押房地产时，应当将设置抵押的情况告知承租人，且租金收入须交乙方指定的机构提存。

第十二条本合同其他约定按下列第\_\_\_\_\_\_\_\_项执行：

1、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抵押的房地产作重大改装减损其价值，或改变其用途；

2、在合同有效期内，未经甲方同意，债务人和乙方变更主合同条款或延长主合同履行期限的，甲方可自行解除本合同。

第十三条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1、提交\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向乙方工商登记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本合同由甲乙双方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_\_\_\_\_\_\_\_\_\_签订；自抵押登记之日起生效。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登记机关存\_\_\_份。

甲方（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抵押经营合同范本16**

抵押权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抵押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愿意以其所有的车辆就甲、乙双方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保证担保借款合同》向甲方提供抵押反担保。甲、乙双方现就该反担保事宜，经平等、友好协商，自愿达成如下条款，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抵押物

乙方提供的抵押车辆的详细情况以其向甲方提供的抵押物清单为准。

第二条抵押物的抵押价值

该抵押车辆账面价值为\_\_\_\_\_元，评估值为\_\_\_\_\_\_\_\_\_元，现甲、乙双方商定抵押车辆的抵押价值总额为\_\_\_\_\_\_\_元。

第三条抵押物的清点、登记

1、本合同签署前，甲、乙双方共同清点核查抵押车辆。抵押期间，该抵押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正本、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正本、车辆购置税收据正本等交由甲方保管。

2、本合同签订后三日内，乙方负责到有关车辆管理机关办理抵押车辆登记手续，甲方对此予以协助，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在办妥抵押登记手续之前，甲方有权拒绝为乙方提供担保手续。

第四条抵押反担保的范围

1、上述《保证担保借款合同》中约定的甲方履行保证义务代乙方偿还的全部款项和自付款之日起的利息以及其因此支付的其他费用和损失等；

2、上述《保证担保借款合同》中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3、甲方为实现本合同项下的抵押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律师代理费、调查取证费等。

第五条乙方的义务

1、乙方应将抵押车辆在抵押期间向当地保险机构投以机动车辆保险，保险受益人为甲方。保险到期时间应在乙方反担保期限届满时间之后。借款展期的乙方应办理延长投保期的手续。抵押车辆在抵押期间，其保险到期的，乙方应在保险到期前\_\_\_\_\_日内到当地保险机构续保，保险受益人为甲方。甲方有权主动代办保险，保险费由乙方承担。保险项目如下：

a、机动车辆损失险；

b、机动车辆强制险；

c机动车辆座位险；

d、第三者责任险；

e、盗抢险；

f、自燃险。

2、在抵押期内抵押车辆发生保险事故，甲方有权将保险赔偿金提存。在借款到期后，如乙方不能按期偿还借款，致使甲方承担担保责任的，甲方有权用保险赔偿金清偿借款及甲方为实现债权支出的`费用，不足清偿的，甲方有权另行向乙方追偿。

3、抵押车辆在签订本合同前已先行保险的，乙方应到保险机构办理保险受益人变更手续（变更为甲方）。保险金额小于抵押车辆评估价值的，应补足保险金额。

4、本合同项下抵押车辆的保险凭证均交甲方保管。

5、抵押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出售、出租、赠与等方式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车辆，也不得对抵押车辆增、拆、改、修。否则，甲方保留向乙方追索的权利。

6、抵押车辆在抵押期间可继续由乙方使用、保管，并负责保养和保修及年审，其一切费用开支由乙方承担。乙方必须保证抵押物的安全、完整，要合理使用抵押物，以确保抵押车辆价值不致非正常减少，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7、抵押车辆毁损的，乙方应在五日内将抵押车辆恢复原状，未能恢复原状的，乙方应提供经甲方认可的其他等价财产作为新的抵押物或提供其他担保。

8、抵押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赠与、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任何方式处分抵押车辆，并不得实施降低抵押车辆价值的任何行为。

9、抵押车辆价值减少时，乙方应在三十日内向甲方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

10、乙方保证对抵押车辆享有所有权。

11、抵押期间，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转让抵押车辆所得的价款优先向甲方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

12、乙方不得隐瞒抵押车辆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